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## 1. 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康复辅助器具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助康工程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助康工程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天闻假肢矫形科技开发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4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\_\_\_\_\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## 2. 生产厂家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康复辅助器具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助康工程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助康工程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丹阳假肢厂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12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5年助康工程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丹阳假肢厂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8人，营业收入为12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丹阳假肢厂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3日



# 声明函

北京市康复辅具技术中心为北京市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，非小微企业。  
特此声明。



北京市康复辅具技术中心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NMGZC-G-H-250711 第2包 2025-11-10 18:00:25

山东天闻假肢矫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-11-10 18:00:25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康复辅助器具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助康工程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助康工程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格槽特康复器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372.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.0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. 2025年助康工程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格槽特康复器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372.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.0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山东格槽特康复器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3日

